

苏州市审计局关于苏州市红十字会 2019年1月至2022年3月接受使用社会捐赠 情况审计结果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四条，苏州市审计局于2022年5月18日至6月8日，对苏州市红十字会2019年1月至2022年3月接受和使用社会捐赠的情况进行了审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苏州市审计局审计结果公告办法（试行）》规定，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被审计事项的基本情况

苏州市红十字会2019年1月至2022年3月捐赠收入合计1.18亿元，其中捐款项目收入6924.21万元，主要包括“诚善”贫困学生资助248.19万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3455.93万元、扶贫帮困1804.44万元、应急救灾618.79万元、其他定向捐款541.67万元，捐物收入4639.49万元，银行利息收入249.12万元；捐赠支出合计1.07亿元，其中捐款项目支出6021.79万元，主要包括“诚善”贫困学生资助228.62万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3362.31万元、应急救灾496.35万元、扶贫帮困1133.69万元、红十字事业168.5万元、定向捐助527.61万元，捐物支出4587.48万元，管理费用50.16万元。

二、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苏州市红十字会坚持服务大局、改革创新、主动作为，聚焦“三救三献”主责主业，努力凝聚社会力量，注

重提供优质的人道服务，主动融入政府应急体系，统筹推进了疫情防控 and 红十字事业改革发展。

但本次审计也发现，苏州市红十字会在捐赠资金收支计划编制、大额捐赠支出的后续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需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2019年12月，苏州市红十字会与中国红十字基金会人道教育基金建设红十字国际学院。至2022年5月底，苏州市红十字会对该学院后续建设情况未主动进行后续监管。

（二）2020年10月，苏州市红十字会捐赠部分学校60万元，用于博爱班建设，该项支出未经党组会集体讨论决定。

（三）苏州市红十字会未编制全年捐赠资金收支计划。

四、审计建议及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问题，审计建议：加强对涉及捐赠款物的重大项目和大额资金的后续管理，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机制，建立捐赠资金收支计划编制制度。

审计后，苏州市红十字会积极落实审计整改，出台了《苏州市红十字会捐赠工作管理办法》，目前上述问题已经全部整改到位。